

浙江众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台系列矿山石材机械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 年 6 月 5 日，浙江众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根据《浙江众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台系列矿山石材机械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表》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三门县浦坝港镇洞港工业集聚区；

建设规模：年产 1500 台系列矿山石材机械设备；

主要建设内容：浙江众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总投资 2500 万元，占地面积 17763.53m²。企业主要从事矿山系列机械设备的生产经营，主要生产工艺有机加工、焊接、组装、喷漆（面漆和底漆）晾干、检验等，项目生产规模为年产 1500 台系列矿山石材机械设备。

(二)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企业于 2017 年 03 月委托浙江东天虹环保工程有限公司编制《浙江众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台系列矿山石材机械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于 2017 年 5 月 2 日取得三门县环境保护局《关于浙江众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台系列矿山石材机械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三环建[2017]25 号）。

目前，项目主体工程和环保设施已同步建成并正常运行，具备了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监测的条件，并已委托台州三飞检测科技有限公司完成了竣工验收监测工作。

(三) 投资情况

总投资为 2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40 万元。

(四)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内容为：年产 1500 台系列矿山石材机械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情况与环评及批复基本一致，各项环保设施均按照要求建成，无重大变化。

三、环境保护设施落实情况

(一) 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职工生活污水经经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排放。

(二) 废气

项目废气主要为油漆废气和焊接废气。油漆废气经“干式过滤器+UV 光氧催化废气处理机+活性炭吸附”处理设施处理后，最终通过喷涂房北侧 1 根 15m 高排气筒有组织排放；焊接烟气经移动式焊烟净化设施收集并净化处理后排放。

(三) 噪声

生产设备均设置于生产车间内，生产车间要求具有一定隔声效果；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局，加强设备维护工作等。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四) 固废

本项目固废主要为金属边角料，废润滑油，焊渣，油漆桶，废过滤纤维，废活性炭，生活垃圾。本项目建有规范的各类固废堆场，危险废物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五) 其他环保设施：

1. 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本项目编制了应急预案，并在原三门县环境保护局备案。

2. 其他设施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本项目的生产设备较为先进，不存在淘汰落

后生产装置的情况。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 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废水

本项目对废水的处理效率没有明确的要求。

2、废气

本项目的废气处理方案的废气处理效率为 75% ,基本能达到环评及批复的要求 ,监测期间的废气的处理效率 61%到 85%之间 ,由于部分指标进口浓度比较低。

(二) 污染物排放情况

1、废水

在两天监测期间 ,浙江众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厂区废水总排放口的 pH 值、化学需氧量、SS、石油类、氨氮和总磷浓度测定值测定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一级标准。企业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675 吨/年 , CODCr 年排放量 0.046 吨 , 氨氮年排放量 0.008 吨 , 均符合环评批复中对废水排放量、 CODCr 和氨氮的总量要求 (废水排放量 900 吨/年、 CODCr 0.09 吨/年、氨氮 0.014 吨/年)。

2、废气

在监测的两天期间 ,浙江众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喷漆废气处理设施排放口的二甲苯、非甲烷总烃浓度单次测定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新污染源二级标准。

在监测的两天期间 ,在项目厂界四周共布设 4 个废气无组织排放测点 ,监测期间风向以西北风为主。从监测结果看 ,总悬浮颗粒物的浓度最高点为 0.50mg/m³ , 非甲烷总烃的浓度最高点为 2.12mg/m³ , 二甲苯的浓度最高点为 0.342mg/m³。非甲烷总烃、总悬浮颗粒物和二甲苯的厂界无组织浓度最高点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中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3、噪声

在两天监测期间，浙江众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厂界东、南、西、北噪声各测点测值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

4、固废

根据环评和现场调查，全厂产生固废主要有：金属边角料，废润滑油，焊渣，油漆桶，废过滤纤维，废活性炭，生活垃圾。金属边角料收集后外卖给废品回收公司；焊渣收集后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委托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润滑油、油漆桶、废过滤纤维和废活性炭属于危险固废，委托台州市德长环保有限公司处置。厂区建有 1 间危险固废堆场，密闭单间，门口上锁并贴标志牌。该公司对危险废物贮存设施的选址、设计、运行等基本符合 (GB18597-2001)《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要求。

5、污染物排放总量

在两天监测期间，浙江众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厂区废水总排放口的 pH 值、化学需氧量、SS、石油类、氨氮和总磷浓度测定值测定值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 8978-1996)一级标准。企业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675 吨/年，CODCr 年排放量 0.046 吨，氨氮年排放量 0.008 吨，均符合环评批复中对废水排放量、CODCr 和氨氮的总量要求 (废水排放量 900 吨/年、CODCr 0.09 吨/年、氨氮 0.014 吨/年)。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本项目已基本按照环评的要求落实了各项环保设施，验收监测结果均符合相关标准，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控制在环评及批复的要求以内。

六、验收结论

浙江众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在项目建设的同时，针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废气、噪声、固废建设了相应的环保设施。该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排放基本上达到国家相应排放标准，污染物排放量基本控制在环评及批复污染物总量控制目标内。综上，验收组认为

浙江众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台系列矿山石材机械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符合建设项目竣工环保设施验收条件 , 验收组同意本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七、后续要求：

1、监测单位须按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的要求进一步完善监测报告，完善相关附图附件。

2、企业须完善各类废气收集，提高废气处理效率，确保废气达标排放;进一步完善危险废物堆场，严格执行台账制度，完善固废堆场和各类标识标排，按照环评及批复的要求妥善处置各类固废。

3、企业须加强厂区各项环保设施的运行和维护，定期开展检查和自行监测，保障各项环保设施正常运行，杜绝事故性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人员信息详见“浙江众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年产 1500 台系列矿山石材机械设备生产线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设施验收人员签到单”。


浙江众立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19年6月5日







环境保 护设 施竣 工验 收人 员名 单				
2019年 月 日				
负责人	姓名	单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王国勤	浙江红丝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5757668888	332626197203253216	
王国勤	浙江红丝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3857101865	331022198103051878	
王国勤	浙江红丝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8958081368	330221192608090011	
王国勤	浙江红丝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8957159196	330206198411181297	
王国勤	浙江红丝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15257616340	331022198512023333	
王国勤	杭州同创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5355633355	331082198408091000	